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5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涉及差异化分红。本次现金分红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可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若公司可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本发生变动，拟维持每股现金分红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一、利润分配方案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 年上半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36,262,555.51 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可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本为基数进行现金分红。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截至公告日，公司总股本 1,893,647,942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 1,546,527 股后的股本 1,892,101,41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派现总计 94,605,070.75 元（含税）。

截至公告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1,546,527 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如在本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后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因相关事项致使公司可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此次利润分配方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股东会授权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6 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前提下，制定并实施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董事会应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实施中期分红，中期分红上限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具体的现金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前述规定、结合公司经营状况及相关规定拟定。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上午召开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半年度会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经审议后认为，公司制定的《关于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符合公司的客观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该利润分配方案在保证公司持续发展经营的前提下给予了全体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董事会召开、审议及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下午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此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经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6 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行业情况、发展阶段及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特此公告。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6 日